

重庆财经学院评建办公室文件

重财评建办〔2025〕4号

关于开展教学档案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

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本科教学环节的运行和管理，推进学校本科教学合格评估迎评准备工作，学校决定开展 2024-2025 学年本科教学档案材料专项检查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（一）实践教学材料

1.2024-2025-1 学期所开设课程的实验实训教学材料（以课内实践超过 16 课时及独立开设的课程为主）。包括考核归档材料、实验实训教学大纲、实验实训指导书等实验教学材料。

2.2025 届毕业实习材料。包括实习计划安排、实习大纲、实习工作总结等实习过程材料、实习效果材料（成绩评定、总结、优秀实习材料等）、集中实习情况、实习基地协议等等。

3.2025 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材料。包括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教学大纲、计划安排、选题安排、开题、答辩、工作总结等组织安排材料，以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归档材料。

（二）教学要件

1.2024-2025 学年开设课程的教学大纲、教案、授课计划进行规范性检查；

2.2024-2025-1 学期的教学日志。

（三）教学质量保障材料

各教学单位近一学年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材料。

- 1.期初、期中教学检查材料；
- 2.教学工作会议材料；
- 3.教师、院级督导、学院领导听课材料；
- 4.基层教学组织教学活动材料；
- 5.院级教学督导工作材料。

二、检查形式

采用各二级学院自查与学校抽查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三、检查时间

2025 年 5 月 20 日-6 月 20 日。

（一）二级学院自查阶段（5 月 20 日-6 月 6 日）

1.系（教研室）自查。各二级学院通过系（教研室）自查或者交叉检查等方式完成相关材料的全面自查，做到全覆盖。

2.各二级学院组织教学院长、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、院级督

导等相关人员开展教学档案材料归档全面抽查工作，抽检不低于50%。

3.学院完成自查问题清单及内部整改，并填写自查整改报告。

（二）学校抽查阶段（6月9日-6月13日）

校督导组、评建办公室工作人员开展抽样检查工作。

（三）反馈与整改阶段（6月14日-6月20日）

评建办将检查意见整理反馈至各二级学院，各二级学院根据检查意见进行整改完善。

四、工作要求。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教学档案材料专项检查工作，按照评估要求做好材料的归档，并部署安排好本次教学档案自查工作。

（二）各二级学院及时收齐相关纸质材料及电子材料，并送至指定地点备查。

附件：XX学院2025年教学档案自查整改报告（模板）

重庆财经学院评建办公室
（教学质量评估中心）
2025年5月19日